

一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

(一) 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396662122H(1-1)		营业执照 (副本)		扫描二维码 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 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。	
名称	安徽中立华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	出资额	壹佰万圆整	登记机关	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类型	普通合伙企业	成立日期	2014年07月21日	年	06
执行事务合伙人	王彦斌	主要经营场所	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999号中桥中心C幢8L4室		
经营范围	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代理记账;工商登记代理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				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: 安徽中立华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备注: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, 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。

(二)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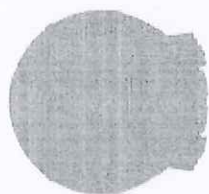
证书序号: 0011472

说明

1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2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3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4.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会计师事务所
执业证书

名称: 安徽中立华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

首席合伙人: 王传强
主任会计师:
经营场所: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99号
中侨中心C楼613、615、714、1802室



组织形式: 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: 3401021a

批准执业文号: 皖会〔2014〕975号

批准执业日期: 2014年7月18日